至寶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四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本公司股東常會訂於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假台北縣新店市民族路7號5樓(新店市文化大樓演藝廳)舉行。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 項:(1)九十三年度營業報告書。(2)監察人查核九十三年度決算報告。(二)承認事項:(1)承認九十三年度決算表冊案。(2)承認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三)討論事項:(1)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2)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3)修訂「股利政策」案。(4)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5)經由第三地轉投資大陸案。(四)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決議擬提撥新臺幣三九、三四五、○○○元,每股配發1.5元現金股利。另擬以盈餘轉增資新臺幣四六、三四五、○○○元(含員工紅利七、○○○、○○),計發行新股四、六三四、五○○股,每股面額壹拾元整。本次增資案按除權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 持股比率,每仟股無償配發一五○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户五日内辦理併湊整股之登記,尚有剩之畸零股按股票面額折付現金,其所 剩餘股份授權董事長治特定人按面額認購。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本案俟股東會通過後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另訂除權、除息基準日分配
- 三、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九十四年四月十八日起至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止停止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
- 四、若股東公開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94年5月16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 (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兒費查詢系統」,選擇「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五、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附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 貴股東如欲親自出席,請填具出席通知書及出席簽到卡摺疊寄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具 委託書連同出席簽到卡,並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及簽章後,於開會五日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經代理部於出席 簽到卡上加蓋登記章後,寄交 貴股東或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憑以出席股東會。

此 致

貴股東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至寶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Topower.

第

聯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十號十一樓 電話:(02)23826789 至寶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日盛證券網址:www.jihsun.com.tw

股務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12:00,下午1:30~4:00

遊腳石 消防隊 書店 -→往總統府 重慶北路 重慶南路 台間 B鱼股代 大樓 10號11樓 思孝西路 台北捷運板南線,新店線,南勢角線 由台北車站出口4走至站前出口1

台北車站(重慶): 3,252,302,513,605,670,重慶線 台北車站(開封): 18,236,249,251,532 台北車站(忠孝):



北郵局許可證 台

股東 台啓

	86	至實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3 鑑卡	自即日起本股東依法行使一切股東 利時概以本印鑑卡所蓋印鑑為憑。				
たた	户名	未成年股東之 法 定 代 理 人			留			
第三	出生日期	身 分 證 統一編號	電話		存印			
聯	户籍地址		·		鑑			
	通訊地址				户號			

86 至寶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四年增資新股劃撥集保帳戶登記表(受理期間:即日起至94年6月30日止)																
戶號		戶	戶 名								彤	東原	自留目]鑑		
集保	集保 券商名稱 帳號(11位)															
帳號	帳號															
變更																
股東聲明	股東聲明事項 □:同意逐戶配發零股歸戶(註) □:不同意集保劃撥															
註:貴股東 帳戶將	註:貴股東如開立二戶以上集保帳戶皆有餘額時,欲採逐戶配發零股歸戶者,各 帳戶將依配股比率分別配發,並將零股合併至最新異動帳戶。															
※同意劃	※同意劃撥帳號無誤者本聯不必寄回 經辦: 編號:															

(86	う 至	寶電	電腦	般	分有		図辦 公司		- 四年			號		次聲言	青書	:		
戶	號																	
戶	名																	
	注記 帳號																	
辦理	滙款(限本	人帕	長戶)	登記	」,菲	自由下	方	依次均	真寫	變更	後新	開ゴ	7.之錄	行帕	燛號		
銀行名稱									銀行	亍什	:號							
存款	欠帳号	淲																
1.	.貴股東 不符及										Τ	股東原留印鑑						
	加之金 ※匯款						表語 。											
2.	. 匯費或	郵資	由	貴股!	東現金	股利	中扣股											
符退回,請 貴股東親至本公司股務代理部領取。 忽本公司不再補辦匯款手續或補寄支票。 3.現金股利依於50元(含)以下者,本公司將於發放日																		
前另行通知領取。 4.同意現金股利匯款且帳號無護者,本聯不必寄回。																		
4.			.,.						•		-							
	一級	· 票領	区境 A 经清票	€股標	川匯司 打 > 於此本	次者 。 劉打	,改 <i>》</i> v 。	馬郵	寄领耳	X.								

第四 聯 (親自出席請攜身分證明文件以

編號:

需風股務印刷承印 (02) 2225-1430

(94)

É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94年6	月16日舉行之股
	東常會,請查照並將出席簽	到卡寄交本人收
4	執。	
,	此 致	
1		
-	至實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親自出席簽章處
1	户號:	机口口小双十尺
١.	股東	
	股東: 户名:	
1		
,		
-	94 年 月 1	3
J	' ''	•

核權:

出席通知書

至寶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四年股東常會 ○親自 出席簽到卡 □委託 時間:94年6月16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縣新店市民族路7號5樓 (新店市文化大樓演藝廳)	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股務 代理人加蓋登記章者無效
股東户號:	
持有股數:	
(代理人姓名: 收代理人通訊地址: 件股東户名: 股東通訊地址:	

(86) 至寶電腦

編號: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十號十一樓

至寶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票 独 铝

等件人 地址:

第 七

- 注意事項:
 1. 新户請檢核下列股東印鑑卡資料是否正確(若不正確,請於印鑑卡直接修改並於修改處加蓋股東留存印鑑)。 為維護股東權益,請務必(1)加蓋貴股東印鑑(2)自行填寫身分證統一編號欄(3)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併寄回。
 2. 未成年股東印鑑留存須由父母親加蓋雙方印鑑,或由父母親雙方簽立同意書由一方代表蓋印鑑留存者,方可僅留存一方印鑑。未成年股東未領有身分證者得以戶口名薄影本代替。
 3.舊戶不須寄回。【如須更改戶籍(請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或通訊地址請填印鑑卡並加蓋原留印鑑】
 4.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十一條規定,貴股東以簽名爲意思之表達須本人提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至本股務代理部親自簽名,若通訊辦理一律以股東原留印鑑為憑。

住址	年	月	日	住			址	
變更								
住址變更登記卡								
北卡								
啓月	月日期		年	月	日	資料核對:		Π

- 委 託書使用須知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爲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

- 一、股末机日山州省、在北京、 者視為委託出席。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四、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若非股東身份,請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五、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其代理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六、非屬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所受委託之人數不得超過三十人,若其受三人以上股東委託者,其代理之股數除不得超過其本身持有股數之四倍外,亦不得 10日22年 (日本) 10日22
- 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自分之二。 七、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股務代理機構受委任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 得以蓋章方式代替之。 八、徵求人除已於書面及廣告資料上說明徵求委託書之目的係爲解任董事或監察人外,其徵得之委託書不得作爲提出或參與表決解任董事或監察人之用。 九、違反委託書使用規則,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十、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委	託	書	委:	託人(股東)	編號	
女	βŪ	音	股東户號		持有股數	发		簽名或蓋章
一、茲委託 君(須由	代替)爲本股東代理人,出席2	i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 本公司94年6月16日舉行之股東常會,	姓名或名稱	i				
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 方式代替)爲本股東代理人,出	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 1.承認九十三年度決算表冊案 2.承認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微	: :	求	人		簽名或蓋章
席本公司94年6月16日舉行之股 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		新股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程序」案。	姓名或名稱					
項行使股東權利,並得對會議 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5.修訂「股利政策」案。6.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1.贊成□2.反對□3.棄權 □1.贊成□2.反對□3.棄權	户 號	託	代 理	人		簽名或蓋章
二、請將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 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	8. 具他議案及臨時勤議。	□1.赞成□2.反對□3.棄權 超度對久該議安表示否認或赞成。	姓名或名稱	í				
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 四、請將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此 致 至寶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94 年 月 日	有效 (限此一會期)。 此 致 至寶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94 年	Я в	住 址					